

证券代码：300828

证券简称：锐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5

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
本次重组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交易概述及发行价格调整依据

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向童小平、张亚鹏等 10 名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芜湖德恒汽车装备有限公司 51% 股权，同时向包括黄山开投领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中，购买资产所涉及发行股份价格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决议公告之日，为充分保障中小股东利益，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 18.08 元/股，为定价基准日前 60 个交易日的 90%，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根据本次交易方案及交易各方签署的相关协议，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按照相关法律及监管部门的规定进行调整。

二、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实施情况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66,422,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 1,447,000 股后的股本 164,975,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0.60 元现金（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9,898,500.00 元（含税）。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为 1,447,000 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等权利，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1,447,000 股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

除权除息价格计算时，每股现金红利应以 0.0594783 元/股计算（每股现金红利=现金分红总额/A 股总股本（含已回购股份），即 $0.0594783 \text{ 元/股} = 9,898,500.00 \text{ 元} \div 166,422,000 \text{ 股}$ ）。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6 月 16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6 年 6 月 17 日。

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调整情况

（一）发行价格的调整

根据本次交易方案及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完成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调整（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实行四舍五入）。发行价格的调整公式如下：

送股或转增股本： $P1 = P0 / (1 + 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 = (P0 + A \times K) / (1 + 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 (1 + N + K)$ ；

派息： $P1 = P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有效的发行价格， N 为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每股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息， $P1$ 为调整后有效的发行价格。

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调整公式为：调整前发行价格 18.08 元/股减去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0.0594783 元/

股，即调整后的发行价格为 18.02 元/股（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实行四舍五入）。

（二）发行数量的调整

本次股份发行数量调整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数量为 15,052,338 股，占发行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8.29%（不考虑配套募集资金），最终发行数量以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的发行数量为准。

根据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协议约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调整后，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不变，本次发行的股份数量根据调整后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调整后，本次交易中，交易对方各自分别获得公司发行的股份数量具体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发行股份数量（股）	
		调整前	调整后
1	童小平	3,292,629	3,303,592
2	张亚鹏	2,831,798	2,841,227
3	涂超	1,248,455	1,252,612
4	苏传明	946,632	949,784
5	房祥	898,945	901,938
6	芯屏基金	1,230,441	1,234,538
7	金华宇瑞	2,460,883	2,469,077
8	国元产转基金	912,115	915,152
9	瑞丞贰号基金	615,220	617,269
10	巢甬基金	615,220	617,269
合计		15,052,338	15,102,458

因此，本次交易因公司实施 2025 年度利润分配调整发行价格后的股份发行数量将由 15,052,338 股调整为 15,102,458 股，占发行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8.32%（不考虑配套募集资金），最终发行数量以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的发行数量为准。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交易方案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四、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多项审批程序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批准、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相关部门的审核通过或同意注册,以及最终取得审核通过或同意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因本次交易的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8日